评审方法和评分细则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 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 均值。经采购人授权，本项目由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为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成交供应商。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 较优的一方为成交供应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第三位数四 舍五入；当出现分值相同情况时，则报价低者优先。

二、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报价 （15分） |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5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 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15%×100 | 15 分 |
| 综合实力 （32分） | 根据供应商内部机构设置、日常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的合 理性、全面性进行综合评价，得 1-5分。 | 5分 |
| 对拟派项目组人员配备、职责分工、专业搭配、总体专业水平 进行综合评价，每项得 1-2分，最高得8分。 | 8分 |
| 1.承诺派出的项目负责人至少具有三年相关从业经验，具有注册会计师证书且执业8年（含）以上（5分），具有注册会计师证书且执业4年-7年（含）（3 分）。 2.项目负责人业绩：承诺派出的项目负责人有同类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6分。（注：1.复印件胶装至响应文件中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2.业绩合同中须体现该项目负责人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3.与“公司同类业绩”不重复计分。） 3.承诺派出的业务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会计师证书的每人得2分，具有三年相关从业经验每人得2分，最多得8分。（注：须提供注册会计师证书原件，且证书上工作单位是报价供应商。） | 19分 |
| 公司同类业绩 （20分） | 2017 年 1月1日（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报价截止日， 供应商具有同类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20分。注：复印件胶装至响应文件中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20 分 |
| 实施方案 （33分） | 供应商承诺保密廉政执业措施，接受监督考核得 3分，无承诺不得分。 | 3分 |
| 结合招标业务范围制定实施方案，包括以下内容： 1、开展本次审计工作的程序和方案，得1-10分，响应文件无 此内容不得分；2、本次审计工作的重点、难点的分析及相应措施，得1-5分，响应文件无此内容不得分；3、质量保证措施的合理性、针对性，得1-3分，响应文件无此内容不得分；4、保密措施的完善程度和合理性，得1-2分，响应文件无此内容不得分；5、审计工作中反商业贿赂的具体措施，得 1-2分，响应文件 无此内容不得分；6、项目实施时间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得 1-2 分，响应文件 无此内容不得分； | 24分 |
| 组织协调实施应急预案：针对不同的情况有相关的工作预案，能及时、有效、稳妥的协调处理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评委根据响应文件情况酌情得1-3分。 | 3分 |
| 后续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后续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可行、周密、响应及时得1-3分。 | 3分 |

备注：中小企业评分办法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磋商小组在综合评分时将给予中小企业的评审价格6%的价格扣除；中小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审价格参与评审；

2）小型、微型企业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及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认定书原件；②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③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注：各供应商如为小型、微型企业则须提供供应商的上述资料。

3）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的评审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4）如发现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及提供真实的证明材料的，如成交将取消成交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5）评审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成交价格。